

韓少功

韩少功作品系列
赶马的老三

恢复型和引进型的文学潮流过去以后，现实的深水区，思想的迷踪地，都构成了新时期文学所面临的更大挑战。作者以本土生活为血肉，以现代哲思为精髓，融合本土和域外多种小说美学的经验与手法，显示其一贯的先锋个性，回应时代的精神逼问。

《第四十三页》2009年获第四届《北京文学》奖；《赶马的老三》获2010年度第八届“茅台杯”人民文学奖，2011年获首届萧红文学奖；《怒目金刚》获《小说选刊》2009年度优秀短篇小说奖，2011年获第五届《北京文学》奖、《小说月报》第十四届百花奖；《山那边的事》获第十五届百花奖；《枪手》获《羊城晚报》花地文学榜2017年度短篇小说金奖。

中短篇小说集（1994 - 2016）

HANSHAOGONG'S
SERIES OF WORKS

韩少功作品系列

赶马的老三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赶马的老三/韩少功著.-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17.8

(韩少功作品系列)

ISBN 978-7-5321-6262-8

I. ①赶… II. ①韩…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17151号

发行人:陈征

责任编辑:丁元昌

封面设计:丁旭东

书 名:赶马的老三

作 者:韩少功

出 版: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地 址:上海绍兴路7号 200020

发 行: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200001 www.ewen.co

印 刷:崇明裕安印刷厂

开 本:890×1240 1/32

印 张:17

插 页:2

字 数:368,000

印 次:2017年8月第1版 2017年8月第1次印刷

I S B N: 978-7-5321-6262-8/I · 4995

定 价:57.00元

告 读 者: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59404766

自序

眼前这一套作品选集，署上了“韩少功”的名字，但相当一部分在我看来已颇为陌生。它们的长短得失令我迷惑。它们来自怎样的写作过程，都让我有几分茫然。一个问题是：如果它们确实是“韩少功”所写，那我现在就可能是另外一个人；如果我眼下坚持自己的姓名权，那么这一部分则似乎来自他人笔下。

我们很难给自己改名，就像不容易消除父母赐予的胎记。这样，我们与我们的过去异同交错，有时候像是一个人，有时候则如共享同一姓名的两个人、三个人、四个人……他们组成了同名者俱乐部，经常陷入喋喋不休的内部争议，互不认账，互不服输。

我们身上的细胞一直在迅速地分裂和更换。我们心中不断蜕变的自我也面目各异，在不同的生存处境中投入一次次精神上的转世和分身。时间的不可逆性，使我们不可能回到从前，复制以前那个不无陌生的同名者。时间的不可逆性，同样使我们不可能驻守现在，一定会在将来的某个时刻，再次变成某个不无陌生的同名者，并且对今天之我投来好奇的目光。

在这一过程中，此我非我，彼他非他，一个人其实是隐秘的群体。没有葬礼的死亡不断发生，没有分娩的诞生经常进行，我们在不经意的匆匆忙碌之中，一再隐身于新的面孔，或者是很多人一再隐身于我的面

孔。在这个意义上，作者署名几乎是一种越权冒领。一位难忘的故人，一次揪心的遭遇，一种知识的启迪，一个时代翻天覆地的巨变，作为复数同名者的一次次胎孕，其实都是这套选集的众多作者，至少是众多幕后的推手。

感谢上海文艺出版社，鼓励我出版这样一个选集，对三十多年来的写作有一个粗略盘点，让我有机会与众多自我别后相逢，也有机会说一声感谢：感谢一个隐身的大群体授权于我在这里出面署名。

欢迎读者批评。

韩少功
2012年5月

目 录

自序	1
梦案	1
老狼阿毛	36
方案六号	59
八〇一室故事	69
是吗	81
兄弟	95
报告政府	141
山歌天上来	244
白鹿子	324
生离死别	338
土地	348
末日	362
西江月	381
第四十三页	395
生气	417
赶马的老三	430

怒目金刚	 480
山那边的事	 501
枪手	 519

梦 案

一

当时我特别忙，夜里很少做梦。脑子里少了些古怪的夜间精神演习，不免有些空洞和乏味。凡做过的梦，我也很难记住，只要在梦醒一刻不紧紧追忆，梦便如曝光的胶片，图影转瞬即逝并且一去不返。朦朦胧胧的恐怖或甜蜜，马上在清醒的思索中瓦解，再也不可能找回来逐一重温。老人们说过，记梦最不好，伤身子，折阳寿。我妻子就笃信这一点——自从人到中年，凡从外面听来的民间真理，她都在饭桌边大力宣传并且坚信不疑。

这一次的梦有些特别。梦的前半截已经曝光，一片灰白也许掩盖了很重要的来历和前因，现在只能随我去猜想。我能记住的，是当时我喊不出声音，身子软软的不能动弹，眼睁睁地看着门开了，放进来一片逐渐宽大的月光。我似乎知道将要发生什么。回首之际一个黑影已经立在我的床头。我隐约看见他油光闪亮的臂膀，还有手里一件形状不明的东西——但我的眼光发直，鼓足劲也没法看清那东西是什么。

他似乎还未完全弄清床上的情况，先是朝我的脚那一端摸索，被椅

子撞了一下。然后，他似乎明白了目标在哪里，黑影朝我的头部笼罩而来。我觉得他的身影有点眼熟。我不敢呼吸也不敢往下想，直到他突然举臂的一刹那，才总算挣脱了浑身僵硬，在生死关头调动了神经。

有床头灯与铁器相拨的声音。床头灯是我随手抓拉来的。又是一次掌心中的震颤，我感到手上空了，床头灯不知如何从手中飞了出去，也不知飞向何方。但我已滚下了床，碎碎瘪瘪的声音从喉眼里挤出来：

“你要做什么？你是什么人？”

黑影犹豫了一下。我抓住这个机会站稳了，朝门外亮灼灼的满地月光纵身跃去，大喊了一声：

“救命——”

我觉得自己好糟糕。我身强力壮，每顿饭都不好意思地盛上三四碗，而且当时门后就有铁铲和哑铃，完全可以用来捍卫男子汉的脸面，为何我竟然吓得如漏网之鱼过街之鼠？还可耻地大呼“救命”？至少，我应该叫出一些豪壮些的话，比方说“我栽了你”、“你等着杂种”什么的。

我一喊，就幸福万分地醒过来了。

我胸口咚咚跳，浑身大汗，痛快淋漓地享受着噩梦初醒时的庆幸感和安全感。我起床撒了泡尿，小心地查看了一遍。门已经闩得紧紧的，很好。窗子上的安全栅也未遭破坏，同样很好。门外依然月色空明。

我说过了，这一次的梦有些特别。梦境清晰而牢固，一出现便如经过定影处理，绝不变化褪色。当我辨认这些图景时，虽然光色嫌暗，但图景中那桌子，那蚊帐，那窗口婆娑树影和明亮月光，仍然真切在目。

我只是没法看清凶手的面孔。这很可惜，假若这梦是真的，我等一下要去向警察报案，不是缺乏最关键的侦破线索么？当时我如何慌乱得没有将他从容地打量一眼？

他向我高高举起凶器之际，我未看清他的脸。

这个人是谁？

二

我睡不着了。似乎需要仔细想一想，谁有亡我之心？这几年我得罪过什么人？

我觉得这个梦绝非毫无来历，绝不是电影公司跑片人迷了路，把某个武打片错误地投送到我脑袋里。它必是上天赐给我的一个警号。

只是这个警号残缺不全，需要我补充一些想象和推测，才可真正读解。

这个填空作业固然有趣，但有些累人。我想起了两条漂亮柳眉，一张小白脸，是秦某人的。此人是我几年前认识的一位文学青年，某县文学社团的头，领导着更多准文学青年。听说我迁居海南，他邮寄了一包干笋给我。初来乍到，我不知邮局在哪里，也没工夫去领取邮包，便没有享受到他遥远的敬爱。紧接着，他就跑来海南谋职，靠一通表爱心献忠心的慷慨陈词，进了我们的公司。

公司里两位知识女性，抽着香烟，极力抨击他的男士系列美容霜以及他对任何陌生人的文学辅导癖。他腰间一大串钥匙，响得耀武扬威，

也被激进派女士们讥讽。事情发生在一个月后，他去为公家买保险柜，买价竟比一般市价高出一大截。第二次，他去为公家买收录机，刚买回来磁带轮就不转了——而这心肝宝贝算是公司第一件奢侈品。大家急着催他去退换，他支支吾吾磨磨蹭蹭，又喝茶又擦皮鞋又说要去医院治牙痛，才引起了大家的怀疑。

我找他来问话。他看来还无惯犯的沉着，频频照过镜子的小白脸被我一盯，就有些发硬，五官各行其事互不配合，比方说嘴先一步笑了，眼睛还迟迟地不去响应。

他供认不讳，称自己已在多次购物时吃回扣——包括回扣过脸盆、镜子、长统套靴、手表等等。这当然令人气愤。公司草创时期，正穷得像个人人勒紧裤带的知青户。有次要印份资料，为了争取便宜几十块钱，我们几乎找遍了全市所有的印刷厂，被毒辣的阳光晒得头昏眼花。女士身上晒起了泡，更是连呼惨惨惨。

我们严明法纪不能留他。他听了我们的决定，倒也没什么，在双膝间搓手，说了些表示理解和感谢的话，诸如很高兴接受同志们的宝贵礼物之类。这些多年前的政治套语，弄得一场谈话如同再次发动“文革”。他还熟练地用了繁多的形容词、介词以及副词，使我不知如何应付。

他走了，约摸两个多月后，不知从哪里寄来一封信，把我骂得狗血淋头，声称他将写长篇报告文学揭我的老底，声称他在中央军委有朋友有亲戚，还说不光勒令我给他赔钱，还必须记住上有老下有小，你小子放明白一点云云。

尽管我在同事面前对此装得满不在乎，但瞥一眼女儿上学去的小小

背影，还是有过担心的一闪念。真来黑道怎么办？真下毒手怎么办？我后悔没及早警觉他“老师”前“老师”后的恭敬以及问我要不要平价外汇的殷勤——大凡过分的殷勤都值得怀疑，都不是无偿的供奉，若没有同样卑鄙的回报，终会成为一份份仇恨的零存整取。我活来活去，算是明白了这一简单规则。

又过了很久，他终究没露面，只是不知从何处寄来一张他冠有五六个“理事”、“助理”之类头衔的名片，狠狠回击我的蔑视。

听人说，他还真发了，办过小报，开过服装厂，贩卖过玉石，还打算去香港或泰国……但他始终未曾露面。我多次在大街上睁大眼睛找他，也没见过他的影子。海口这时正处在开放的热潮，全国各路英雄来此大显身手。整个城市如同百慕大，任何你身边的熟人都可能突然消失然后永无音信，而你根本记不起来的某位故旧，不知哪一天就突然冒出来，敲响你的房门，拍拍你的肩膀，让你大吃一惊。他们都可能甩出头衔堆砌的名片。那些头衔排列如同诗行。值此诗刊一家家倒闭之际，名片成了最权威最荣耀的抒情诗。

我等着姓秦的来算账。我总算在街上撞见他了，揪住他的胸口，差一点就揍得他手舞足蹈。我很快发现自己揪错了——那个人并不太像秦，只是从浙江来的一位旅游者。我向他道歉。

三

我又想起了另一位我认识的C。他前几年发表了处女作，十分现代

派，对未婚妻已婚妻免婚情妇都不用标点符号地失望乏味然后痛苦，轰动了文坛。于是他应邀参加一次级别很高的文学会议。他不屑参加但半推半就，会议期间始终戴着耳机沉醉于音乐圣境。这又激起了纷纷赞叹：果然现代，果然先锋，果然放荡不羁遗世独立，连开会也超凡脱俗呵！当时我并不认识他，也拥护他的处女作，只是对他的与会方式怯怯地稍有疑惑：倘若不高兴开会，最好不来，在公园或在家里酷爱音乐岂不更好？莫非在闹哄哄的会议室里听音乐才别有滋味？

必定是这些话被什么人传到他耳朵里去了——眼下文坛不制造不回击不裁判这一类恶攻言论，实在没什么事好干。他给我寄来了一封信，宣布他不再认为我是好作家，并已将这一观点告知了一名德国记者。在信的最后，他很幽默地说，他很荣幸地把这一情况通知我。

我有点摸不着头脑，不知他怒从何来。他当然可以否认我是作家，我弃文从商也就是自己知趣。他也当然可以把这一见解告知德国记者，甚至可以告知十名美国记者再加十名法国记者，既走向了世界也可以不怎么搭理中国记者。我想这样来给他回信，后来觉得自己也不幽默，就算了。

他倒不是个记恨的人，后来到海南岛找我，说想来倒卖电视机或者倒卖旧军舰。随他来的还有两位汉子，一律长发，一律肋生汗臭。走进我家狭小平房的时候，他们不需主人言请，先把目光所及的芒果和香蕉逐一消灭，然后也不要筷子，将最先端上桌的辣炒肚丝一串串拈起来，从容吊入黑洞洞的嘴巴。吃得手上油糊糊了，C便去厨房洗手，一伸手把我妻拨开来，也不说一个字。我妻看着他很有学问的一头长发，吓得

不敢吱声。想问问我，也怕开口。

他们一直谈着他们所熟悉的什么人和什么电影，顽强地让我陪在一边插不上嘴，让我傻乎乎地完全没事干。我唯一听清楚了，是C翻翻一本连环图后的要求：借给我们十万元钱吧，我们想出几本书玩玩。

说完，他把我小孩的一把玩具手枪扣得叭叭响，不时瞄准一只小狗做射击状。这种叭叭叭蔑视钱财的游戏风度当然更震慑了我。

我赶紧说：“这样吧，我明天就

四

写到上面时我半途而废，连打标点都没打一个。因为我刚写到这里，窗外响起了一阵自行车铃声，把我的回忆和写作打断了。

眼下我接着往下写吧。我得写写这个骑车来的小周，让他尽快进入故事。他是公司办公室一秘书，这一天上班特别早，一来就尽职尽责地扫地，擦桌椅，浇浇花，顺便帮我涮了茶杯，重新泡上了一杯热茶。他问我昨天晚上看了电视里的足球赛没有，然后对六号球员的一个臭球怒不可遏。

让我们荡起双桨，

小船儿推开波浪。

.....

他在大声唱着歌。

我说昨晚没有睡好，做了个噩梦。

他瞪大眼。

我把梦中的情节说了一遍，还说那黑影的轮廓看起来有些眼熟。

他说你这样有人缘，谁会来杀你？

我引述老婆听来的另一些民间真理：人心隔肚皮，知人知面不知心，十商九奸或者大忠似奸等等。比方说那次 C 作家他们来，我没借钱给他们，不就招恨了吗？

小周哈哈大笑，鼻子把眼镜架一拱一拱，脸上笑纹交叠，像一条毛巾被狠狠地揪了一把。“不可能，不可能，他们都出国了，都花洋钱了，谁还会记得那件小事？再说你当时也没亏待他们，管吃管喝十几天哩。”

小周很佩服 C 的新派小说。其实我老婆虽然对辣炒肚丝耿耿于怀，事后读 C 的作品，还是给予佳评。我也许不该随便猜疑他们心目中的天才。

我想起了另一个问题：“值班室的钥匙有多少片？”

“钥匙？让我找找。柜钥匙，左抽屉钥匙，中抽屉钥匙……”他在衣袋里掏来掏去。

“我是指门钥匙。”

“门钥匙就一片，你不是拿着？”

“这钥匙是不是掉过？或者被人拿去配过钥匙？昨晚上很奇怪，我睡觉前把门关得好好的，不知怎么回事，那个影子就进来了……”

小周想了想，又把一张脸笑烂：“有意思，有意思，你还把梦当真呵？你还硬想找出杀人犯？那也容易，你再睡一觉就是。这一次你睁大眼睛看清楚。”

我一愣，自觉梦话又出来了，不免有些滑稽。我决定去洗一把脸。

小周帮我找肥皂。他长手长腿，干什么都可先人一步，只是有点粗心，眼睛又近视，结果把皮鞋油当肥皂拿来了。我笑他添乱，重新去找肥皂。在这一过程中，我发现值班室里的情形有些异样。一些报纸杂志乱堆在桌上。床头灯躺在墙角，电线已崩断了。捡起来细看，铁灯罩被砸瘪了一块，铁灯架也有漆皮剥落的一道刮痕。灯泡当然早就没有了，玻璃碎片撒满一地，踩起来吱吱嘎嘎响。昨晚睡觉前我没用过这盏灯，难道它一直是这个样子？

我继续在房间里搜索，对一种陌生的混乱百思不解。比方椅子倒在地上，桌上的烟灰缸也翻了，烟头之一溅到半碟豆腐干中。这一切发生在昨晚上？然后，我找到了一颗似曾相识的扣子，在桌面和床沿还摸到两处刀痕，其中虽有一处是旧痕，似不足为证，但另一处明显是新痕，刀刃撬起的一条木刺发出清新木香。我察看地面，发现那里有几个泥灰脚印，是某种皮鞋的底纹，约摸四十三码大小……我吓出一身冷汗：难道我的噩梦并不是梦？而是实有其事？

咕咕——我还听到了响亮叫声，抬头一看，是几只肥硕的红头蜥蜴倒贴在高墙，正冲着我眼珠一轮，似乎把什么事已经算计好。

“小周——”我大喊。

小周不在了，大概去了别的办公室。只留下一件夹克搭在椅背上。

我想抽支烟，稳定一下情绪，但发现自己的烟盒空了，便去小周的衣袋里共产。更重要的事情在这时候发生了：我不经意地瞥见他夹克上拉开了一道口子，不知为什么心里一动，竟联想到昨夜里搏斗中的布裂声——不正是可能挂破了一件夹克？再想想，四十三码大小的皮鞋，公司里不正是只有小周才是这样大的脚？……我太希望脚印大一点，或小一点，但它们偏偏就是如此分寸准确，把我的思绪锁定在一个熟人。

这怎么可能？我急忙把昨夜的黑影来与小周比较。结果，我不得不惊异而痛苦地承认，不管怎么比，不论是比个头还是比体态，怪不得它让我眼熟——其实它最像小周。

小周名叫周中十。

周中十绝不可能对我有歹心。这不仅仅因为他刚才还为我泡茶和找肥皂，还因为他是公司员工们公认的大好人，在我的感觉中——甚至是个好孩子，很适合当中学生的副班长，很适合唱唱儿歌，背上书包和制作航模，去大街上宣传爱国卫生运动。长出喉结、胡须乃至生出长长的皱纹，对他来说都是超前的负担，是派给他一个不合适的角色。我想他揣着大学毕业文凭却长久失业，就是扮演成年人必然的失败。但他披挂着喉结和胡须就得继续演下去，即便加上香烟和酒瓶这些道具以及恋爱和赚钱这些台词，也仍然演得力不从心。他曾给一个大饭店打杂，混了十多天就被辞退。又卖过一段报纸，结果以大亏本结束。我是在公交站偶然遇上他的，见他捧读一本象棋棋谱，便搭上了腔。后来他找我下棋，顺便送了几首他写的诗给我看，应该说，字里行间透出一种灵秀和天真。当公司要聘用一位秘书的时候，我很自然想到了他的名字，极力